

香港交易及結算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表明不會就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山東墨龍石油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Shandong Molong Petroleum Machinery Company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中外合資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568)

公告

山東墨龍石油機械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於二零一八年二月九日收到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部文件（「文件」），聯交所認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張恩榮先生和楊晉先生均不能滿足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 3.09 條規定的上市公司董事所應秉持的個性、經驗和品格以及所應具備足夠的才幹勝任其職務的要求，因此聯交所認為張恩榮先生和楊晉先生均不適合擔任董事，並應辭去本公司董事職務。

根據文件，本公司須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日或之前作出就此文件內容所採取的糾正行動。根據上市規則第 2B.06(1)條規定，本公司有權要求將本決定提交聯交所上市委員會作出覆核。

本公司將謹慎考慮就該決定所採取的糾正行動及作出回應。該決定不會對本公司的生產經營和財務狀況產生重大影響。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山東墨龍石油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主席
張恩榮

中國山東

二零一八年二月十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張恩榮先生、國煥然先生及楊晉先生；非執行董事郭洪利先生及王春花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秦學昌先生、冀延松先生及權玉華女士組成。

* 僅供識別